

(B类)

大姚县民政局文件

大民复字〔2022〕26号

签发:

对政协大姚县十届一次会议第82号提案的 答 复

县政协委员联络委:

您在政协大姚县十届一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在桂花镇规划建设殡仪馆分馆的提案”（第82号），已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转交我局办理。首先感谢您对我县殡葬改革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现对您所提的提案办理答复如下:

我县现有殡仪馆1个（大姚县殡仪馆），负责全县12个乡镇遗体接运和火化服务工作，因我县山区面积较大，群众居住分散，山区路途较远，交通不便，给山区群众丧事活动带来许多不便，群众意见大，不利于全县殡葬改革工作的推进。为方便群众办理丧葬事宜，县民政局在大姚县“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

中，按照城乡统筹，规模适度、方便群众的原则规划建设两个火化点，即在大姚县环百草岭北片区建设大姚县殡仪馆桂花火化点，在大姚县沿金沙江西片区建设大姚县殡仪馆三岔河火化点。

县人民政府和县民政局高度重视，将火化点建设纳入殡葬一体化改革工作范围，不断推动火化点建设工作落细落实。在县民政局、县国资公司共同努力和桂花镇人民政府配合下，委托云南广厦规划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对大姚县殡仪馆桂花火化点进行了实地踏勘和测绘，总面积为53亩，测绘数据经与县自然资源局和县林草局进行了比对，符合选址要求，数据已纳入了国土空间规划范围。现在云南广厦规划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正在编制可研报告，可研报告完成并通过县发改局评审后，县国资公司将开工建设，争取年内启动建设工作。项目建成后，湾碧乡、桂花镇、昙华乡等山区乡镇群众办理丧事不方便的问题即可得到解决。

恳请您对殡葬工作多提宝贵意见，并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持民政工作。



联系人：王贵荣

联系电话：15393896379

报:县政府办公室
送:县政协提案委员会
